

# 辽宁省发电

发电单位 辽宁省防汛抗旱指挥部

签批盖章 陈向群

等级 特提

密级 明电

辽汛电〔2019〕34号



## 辽宁省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启动全省防汛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各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沈抚新区管委会，省防指各成员单位：

据气象部门预报，受台风“利奇马”和西风带冷空气共同影响，预计11~14日我省将出现暴雨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天气。根据气象预报分析研判，此次强降雨有可能造成暴雨中心地区多条中型河流发生中洪水或是发生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洪水灾害和山洪地质灾害。为切实做好本次强降雨的防御工作，依照《辽宁省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自8月10日17时起，启动全省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各自工作。各市、县要根据本地区雨情、汛情的发展，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并按照预案规定，迅速部署，抓紧落实相关措施，遵循

以人民为中心原则，做好受威胁区域人口转移准备，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各项工作。

辽宁省防汛抗旱指挥部  
2019年8月10日

---

抄送：国家防办，水利部，辽河流域防汛抗旱协调领导小组，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办公厅。

---